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并确认。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在保证公司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以专人送达或传真方式审议表决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通讯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所属船舶“宁波先锋”轮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为客观反映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—资产减值准备》相关规定，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，经过确认或计量，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董事会同意对全资子公司所属船舶“宁波先锋”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约 3,500 万元（未经审计，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）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所属船舶“宁波先锋”轮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临 2019-036）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挂牌转让公司所持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2000年11月，公司以自有资金1,590万元人民币参股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上海协同”)，目前持有该公司28.5971%的股权。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，提升资本运营效率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浙江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上海协同28.5971%的股权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《关于挂牌转让公司所持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(临2019-037)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19日

● 报备文件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